

证券代码：600889

证券简称：南京化纤

公告编号：2016- 013

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 年 5 月 10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瓜埠镇大庙村南京法伯耳纺织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8,743,65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1.9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丁明国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8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和部分高管人员的出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28,642,551	99.92	101,100	0.08	0	0.00

- 2、议案名称：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28,642,551	99.92	101,100	0.08	0	0.00

- 3、议案名称：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8,642,551	99.92	101,100	0.08	0	0.00

4、议案名称：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6 年度全面预算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8,642,551	99.92	101,100	0.08	0	0.00

5、议案名称：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8,372,551	99.71	371,100	0.29	0	0.00

6、议案名称：2016 年公司与兰精（南京）纤维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28,372,551	99.71	371,100	0.29	0	0.00

- 7、议案名称：关于聘任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28,642,551	99.92	101,100	0.08	0	0.00

- 8、议案名称：关于补选徐小琴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28,642,551	99.92	101,100	0.08	0	0.00

- 9、议案名称：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28,642,551	99.92	98,500	0.07	2,600	0.01
-----	-------------	-------	--------	------	-------	------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持股 5% 以上普通股股东	125,407,882	100.00	0	0.00	0	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0	0.00	0	0.00	0	0.00
持股 1% 以下普通股股东	2,964,669	88.87	371,100	11.13	0	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3,000	11.39	101,100	88.61	0	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951,669	91.61	270,000	8.39	0	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三、 律师鉴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爱信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凤东、高明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出席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结果符合《公司法》、《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11 日